



内蒙古工业大学
ᠨᠢᠮᠤᠩᠭᠣᠯᠢ ᠤᠯᠤᠰ ᠤᠨ ᠲᠡᠭᠨᠣᠯᠢ

INNER MONGOLI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专业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1)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内蒙古工业大学

代码：10128

授权学科

名称：法律

代码：0351

授权级别

博士

硕士

2022年3月6日

编写说明

一、编写本报告是自我评估的重要环节之一，贯穿自我评估全过程。

二、本报告按学术学位授权点和专业学位授权点分别编写，同时获得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的学科或专业学位类别，只编写一份报告。

三、本报告于 2022-2025 年每年 3 月前完成，报送研究生院和学科建设办公室，统一脱密后在门户网站发布。

四、本报告采取写实性描述，尽可能图文并茂。报告中所描述的内容和数据应确属本学位点，必须真实、准确，有据可查。

五、本报告的各项内容统计时间以自评阶段每年 12 月底为截止时间。

六、本报告所涉及的师资内容应区分目前人事关系隶属本单位的专职人员和兼职导师（同一人员原则上不得在不同学术学位点或不同专业学位点重复统计或填写）。

七、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成果（论文、专著、专利、科研奖励、教学成果奖励等）应是署名本单位，且同一人员的同一成果不得在不同学术学位点或不同专业学位点重复统计或填写。引进人员在调入本学位点之前署名其他单位所获得的成果不填写、不统计。

八、本提纲为建议提纲，仅供参考，各项内容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 教育部关于开展 2020-2025 年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工作的通知（学位〔2020〕26 号）》等上级部门文件要求编写，各学位点可根据自身建设情况进行修改，鼓励编写体现学科特色的报告。

一、总体概况

(一) 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内蒙古工业大学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点是2020年经过动态调整增设的专业硕士学位。2021年开始招收第一届学生，主要招生类别为：法律法学全日制、非全日制和法律非法学全日制三类。

法律硕士办学主要依托学院法学本科专业建设与发展成就。法学本科专业自2002年招生，已经积累了20年的发展历史，形成了相对成熟的人才培养模式和特色优势，为自治区乃至全国培养了大量足以担当法治建设重任的法治人才，在法学专业建设和民族地区法治人才培养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

授权点秉承“立足内蒙、服务边疆”的理念，突出服务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办学特点，针对内蒙古经济发展、社会建设、文化繁荣、边疆稳定的重大现实问题进行研究分析，依托学校工科背景，整合学校文科院系的法学背景师资，将培养特色定位于知识产权法实务、中蒙俄经贸法律实务、地方立法实务、民族地区教育法治方向。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学位办【2017】19号）以及法律硕士专业学位基本标准指导下制定人才培养方案，通过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等政治理论课程以及职业伦理、法学理论课、实践课，注重培养具有坚定政治素质、良好职业伦理、扎实的法学理论知识和司法实践能力，知识面宽、能力强、素质高、具有较强创新精神的高级应用型法治专门人才。

学位点设立内蒙古工业大学法律硕士中心，其中主任1人、

副主任 3 人、秘书 1 人。设有网站 <http://fashuo.imut.edu.cn>

(二) 培养目标与培养方向

1.授权点人才培养目标：我校法律硕士专业学位主要培养面向国家和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面向法律职业当前和未来需求，具备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法律职业伦理，掌握法律职业领域扎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了解法律职业领域的前沿研究和发展趋势，具有实践创新能力、职业发展能力和团队协作精神，具备一定的国际视野，德法兼修，具有坚定理想信念、强烈家国情怀、扎实法学根底的法治人才。

2.培养方向：

具体研究方向包括：

地方立法实务。围绕民族地区地方立法的理论研究、立法能力、立法评估和立法质量，培养自治区各级人大、政府所需要的专业化地方立法人才。

知识产权法务。在我校深厚的理工科背景的支撑下，培养理论硬、专业通、实务强、管理优的具有扎实法律基础、熟悉管理理论、了解相关科技知识，能够从事知识产权（专利）管理、产权（专利）代理和纠纷解决等工作的高层次、复合型、应用型人才。

中蒙俄经贸法律实务。依托内蒙古地区的地域优势，针对中蒙俄边境贸易中逐渐增加的法律问题，培养熟悉中蒙俄贸易法律的涉外专业人才。

民族地区教育法治。以推进依法治教为目标，立足民族地区教育法治的发展需求，为自治区各级各类学校及行政主管部门培养具有法治精神，能够从事依法治校、依法治教的实务型高级法律人才。

(三) 人才培养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授权点在校研究生 40 名。

2021 年共招收法律（法学）专业型硕士研究生 27 名，其中全日制录取 10 名（其中推免生 1 人，第一志愿上线 1 人，调剂 8 人），非全日制录取 17 名（其中第一志愿上线 3 人，调剂 14 人）；共招收法律（非法学）专业型硕士研究生 13 名（其中第一志愿上线 5 人，调剂录取 8 人，第一志愿录取比例接近 40%）。

授权点不断优化学科培养方案和课程体系。2021 年重新修订的培养方案已经开始实施。

2021 年由于疫情影响，研究生主要的学术交流多数以线上形式开展。

(四) 师资队伍情况

截止 2021 年，授权点专任教师 27 名，其中教授 5 名，副教授 15 名，讲师 9 名。其中 45 岁以下 12 人，46—55 岁之间 10 人，55 岁以上 3 人。2021 年新遴选导师 13 名，2021 年研究生招生资格认定 13 名。

聘任校外实务导师 30 人，分别来自于自治区公检法、政府部门、其他高校和律师事务所。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和办案能力，能够为法律硕士提供实践能力培养。

(五) 科学研究情况

2021 年度，法律硕士中心共有 9 位专任教师获得各类纵向项目 13 项，其中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3 项，省部级项目 4 项，其余项目 6 项，立项总经费 154 万，到账经费 154 万。

2021 年度，法律硕士中心共有 2 位专任教师获得各类横向项目 3 项，计划总经费 22 万元，到账经费 22 万元。

综上，2021 年度，法律硕士专任教师共获批科研项目 16 项，师均 0.57 项；计划总经费 176 万元，到账总经费 176 万元；师均立项经费 6.29 万元，师均到账经费 6.29 万元。

新增“巴彦淖尔市河套灌区水利工程保护条例立法后评估报告”“鄂尔多斯市电梯安全管理条例立法论证”“内蒙古自治区教育条例立法草案”等咨询报告 3 篇。

2021 年出版专著 1 部，《家事诉讼中未成年人参与权研究》吉林大学出版社。

2021 年两位导师文宗川、王寅的成果获批自治区哲学社科政府奖。

2021 年发表论文 11 篇。

(六) 服务贡献

社会服务方面首先需要明确定位。

党的十八届四中提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必须大力提高法治工作队伍的政治素质、业务工作能力、职业道德水准，新一轮司法体制改革要求从内部建设上加强法律人才的素质建设，大力培养较高法律素质的西部卓越法律人才，提高西部乃至全国法

律具体实施者的综合水平，这是司法体制改革的重要任务，更是依法治国的基本保障。同时，加强西部法律人才的职业素质和职业伦理建设，指引其通过充分发挥法务职能作用，解决西部民族地区复杂社会问题，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使西部民族地区具有良好、稳固的法律秩序和社会秩序，促进西部民族地区经济社会稳定发展。

授权点的教师社会服务能力突出，在自治区较为有影响力，有全国普法先进个人1人、民政部社区治理专家2人、自治区人大常委会智库专家3人、自治区政府立法顾问4人、内蒙古民政社会事务专家2人、内蒙古社会组织顾问2人、各地区仲裁员3人等社会服务兼职。常年参与自治区立法咨询、立法后评估、社区治理评价评估等工作。同时为自治区各级各类单位讲授习近平法治思想、民法典等相关知识。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一) 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

1.优化队伍结构。选聘优秀科研教学骨干担任研究生兼职辅导员，其中具有博士学历的1人，通过导师担任兼职辅导员，优化研究生辅导员队伍结构，进一步发挥全体导师在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主体作用。

2.强化激励保障。先后出台院级系列文件，对研究生专兼职辅导员的选拔配备、岗位职责、发展培养、考核激励等做出详细规定。明确将兼职辅导员工作经历作为专业技术职称评定的必要条件，设立兼职辅导员专项津贴，宣传、激励和表彰表现突出的

优秀者。

3.打造特色平台。成立研究生辅导员工作室，建设集学习、交流、研究和实践为一体的综合性平台。建立分层次、分类别的培训体系，定期开展辅导员沙龙、辅导员论坛等活动。在学校支持下申请研究生德育专项课题，支持和鼓励辅导员培育优秀工作项目，全面提升研究生专兼职辅导员业务能力。

(二) 研究生理想信念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充分发挥导师在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中首要责任人的作用。教书和育人是导师的两大基本职责。导师负有对研究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的首要责任。培养研究生的工作中，导师要及时了解掌握研究生的思想状况，帮助他们解决学习和生活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和问题；要在政治思想、道德品质、学识学风等方面以身作则、为人师表，影响和带动研究生健康成才，要把对研究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作为自身工作的重要内容，鼓励督促研究生积极参加各种思想政治教育活动，对所带研究生做到思想上正确引导，政治上明确要求，学术上严格把关，生活上热情关心，帮助研究生全面发展，不断进步。教育研究生树立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的思想，指导他们端正学习态度，培养科学严谨、勇于创新的良好学风。导师要对研究生进行就业指导，积极帮助学生推荐就业岗位。

(三) 研究生校园文化建设

通过邀请校内外德高望重的知名学者、专家以及心理专家和优秀毕业生,采用访谈的形式与广大研究生进行交流,内容涉及如

何做学问、如何规划人生、如何看待生命和情感,如何处理人际关系以及提高道德修养等多方面研究生感兴趣而又难以处理或者说感到困惑的问题,这种形式和内容受到广大研究生的普遍欢迎。学院诸多校园文化建设活动达到了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必须具备针对性、时效性、吸引力和感染力的目的,同时也是深入推进加强和改进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一项非常有意义的举措。

成立研究生联合会,设立宣传部、学术部等学生自治组织,学生积极参与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历程、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民族团结月、国家宪法日等各种宣传活动。学生自发组织参加台阁牧史学茶座、圆桌论坛等学术研讨活动。

(四) 研究生日常管理服务工作

学院专门为学科点设立了教学科研服务中心,配备了研究生教学秘书1人,辅导员5名,为研究生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学位授予等工作提供了保障。同时成立内蒙古工业大学法律硕士中心,对法律硕士的课程、实践、论文等各个环节进行管理和帮扶。研究生对学院的制度安排非常满意,满意度达到了98%以上。

三、研究生培养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一) 课程建设与实施方面

1.法律授权点于2021年实行新版培养方案,新方案优化了课程设置,新增加了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蒙俄法律专题,并增加了学术素养和道德的专题课程。

2.针对法律学科需要大量法律实践环节的实际，学科点在2021年新增加了呼和浩特、包头、鄂尔多斯等地的律师事务所作为实践基地，并于2021年11月，组织呼和浩特中级人民法院、高级人民法院等具有实践经验的法官给同学们进行了为期1个月各类法律实践环节。与自治区知识产权局和自治区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签订实习基地，促进知识产权实务方向的学生选择实务导师和实习基地。

3.学科点鼓励教师申报各级各类核心课程，2021年学科点申报校级核心课《民法学》，申报“PBL模式在《民事诉讼法学》教学改革中的应用研究”的教改项目。

4.学科点以科研项目为抓手，提升教学质量。鼓励教师带领学生参加各级各类科研项目，通过科学研究来满足学生对前沿知识的学习和探索，激发学生的创新思维，提高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并在科学研究中坚持立德树人的理念，将知识传授、技能培养及价值引领融为一体。

(二) 导师选拔培训与师德师风建设方面

授权点实行导师遴选制度和年度招生资格审核制度。导师遴选由学校统一组织。在取得导师资格后，学院通过审核科研业绩、科研经费情况每年组织年度招生资格认定，通过两层把关做到优中选优。

在师德师风建设方面，健全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体系。成立人文学院师德建设领导小组，全面领导学院师德建设的总体规划、政策制定、宣传教育、检查评估和涉嫌违反师德行为的调查处理

等工作；学院依托建设“双带头人”计划和“最强党支部”引领教师思想政治教育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出台《内蒙古工业大学人文学院关于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细则》，明确组织保障、宣传教育、考核奖惩举措。

（三）学术训练与学术交流方面

授权点要求研究生具备一定的学术研究能力，包括知识获取、科学研究、学术交流、合作攻关等四个方面，并要求研究在读期间至少发表1篇与毕业论文相关的学术论文。与此同时鼓励研究生参加学术交流，在学校出台的支持研究生参加高水平学术交流会的基础上，学院对此还进行了更大额度的资助和奖励。

（四）研究生奖助方面

目前，该学位授权点研究生全部享受助学金和学业奖学金，覆盖率为100%，2021年有1名同学获得国家奖学金，1名同学获自治区级奖学金。

（五）质量保证方面

创新质量监控和督导机制。线下常态化进行师生意见征求，线上定期开展满意度调查与学生网上评教，学院领导及学科点负责人、督导组老师、研究生班主任定期听课巡视，形成网格化质量监控机制；开展常规检查与专项检查、线上检查与线下检查、全面检查和个别抽查有机结合，形成全方位教育教学督导机制。

建立快速督导反馈机制。根据信息特点和教学需求，将监控督导信息快速准确地反馈到教师个人、学科点负责人及分管院长，明确整改期限，定期跟进复查。

实现督导全程化。从人才引进环节到新教师上岗的指导和培训工作；从听课环节到讲授观摩课，从监督选拔教师技艺大赛到选评教学奖项等各方面。

四、研究生教育改革情况及创新做法

2021年，为了能够使研究生培养更加符合新时代我区社会经济发展需求，在学校的统一部署下，重新修订了培养方案，新培养方案（2021版）更加注重人才培养的时效性、针对性，使培养的人才更好地落实党的民族政策、更好地服务于内蒙古自治区社会经济发展。

法律硕士建设之初，院领导积极向外寻求支持，分别赴中国政法大学法律硕士学院、西北政法大学、内蒙古大学法学院等单位学习考察，加强自身建设。

五、学位授权点建设存在的问题

法律学科点建设在2021年取得了一定的成绩，然而仍存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第一，高水平成果尚显单薄。由于学科团队的分布、年龄结构、学历结构等原因，高水平、显示性业绩成果仍需提高。第二，成果转化效能有待提高，目前，本科学点的基础研究能力有了一定的提升，然而，将基础研究成果转化为社会服务效能的现状仍不尽如人意；第三，学术交流能力有待提升。目前，法律学科学术交流仅仅停留在交流的阶段，而没有上升到合作的水平。学术交流的目的是合作共赢，从目前的学术交流程度和层次上看，仅仅是学术和文化的交流，并没有开展实质性的

合作。第四，法律学科点申请下来时间尚短，还没有毕业生，一切在稳步发展中。

六、下一年度建设计划

第一，继续凝练学科方向、整合科研团队。2022年，将以重点项目的申请、申报和开展为依托，围绕建党70周年、习近平法治思想等领域，开展学科研究、社会服务和人才培养。

第二，继续加强学术交流的层次和质量。遵循内外兼顾、全面交往、重点交流的原则，搭建覆盖面更广、水平更高、影响更深远、可持续性更强的内部学术交流大舞台（平台）。此外，突破疫情的限制，重视与其他培养单位的合作和学术交流，提升我校法律学科点的知名度。

第三，2022年争取获批更多自治区级科研平台。利用各级平台建设资金和学校配套资金，可在一定程度上提升教师的科研和社会服务的能力。

第四，加强管理制度建设，克服疫情带来的弊端，让研究生的培养质量稳步提升。